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Dawei Innovation Technology Co., Ltd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8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A1406)

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本报告中如无特别说明，相关用语具有与《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中相同的含义。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879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1、缓解资金制约因素，扩大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竞争力

新一代信息技术是国务院确定的七个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目前，公司主营业务已发展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业和汽车制造业双主业。随着政府对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和应用的鼓励以及市场需求的持续上升，公司通过持续的资源整合和业务拓展，实现了销售的稳步增长，最近三年一期公司销售收入为 11,829.46 万元、12,397.72 万元、18,806.75 万元和 23,479.09 万元。公司在业务规模稳步扩大的同时，也面临着持续性的研发和营运资金压力，资金不足将成为制约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重要因素。

公司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公司因业务规模扩张而产生的资金压力，并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增强公司总体竞争力。

2、优化资本结构，增强公司稳定性，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公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增强财务稳健性，防范财务风险；同时，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和公司净资产值将显著提高，股权结构和资产结构将更加稳健，有利于增强公司稳定性和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确保公司主业能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二）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可行性

1、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具有可行性。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一方面有利于公司降低财务风险，改善公司资本结构，提升盈利水平，推动公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另一方面将增加公司营运资金，增强公司资本实力，缓解公司经营活动发展的资金需求压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确保公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募集资金使用内控制度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的治理标准建立了以法人治理结构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并通过不断改进和完善，形成了较为规范的公司治理体系和完善的内部控制环境。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助于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和资金实力，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推动公司进入新的发展阶段。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将同时增加，流动资产特别是货币资金比例将有所上升，资产负债率水平将有所下降，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和财务风险，提高公司偿债能力及后续融资能力，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结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和实际资金需求，顺应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和行业发展趋势，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更为稳定，公司资金实力显著增强，为公司夯实和拓展双主业，实现经营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此外，公司的资产结构将更加稳健，有利于降低财务风险，提高偿债能力、后续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奠定更好的基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2 月 14 日